

## 5-11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（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）

### 附件1：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凤县残疾人联合会）的（项目名称：2026年凤县残疾人托养（照护）服务项目（1包））采购活动，工程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标的名称）2026年凤县残疾人托养（照护）服务项目（1包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宝鸡昕昕万家养老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79.07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7.402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宝鸡昕昕万家养老服务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贾红娟（签字或盖章）

2026年06月02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